慈利县消防救援大队独立式无线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

1. 项目名称：慈利县消防救援大队独立式无线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政府采购招标代理服务。
2. 项目建设概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建设单位 | 工程项目名称 | 项目招标控制价 |
| 1 | 慈利县消防救援大队 | 慈利县消防救援大队独立式无线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项目 | 约90.5元 （具体以财评最终控制价为准） |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张财办[2023]94号文件规定，工程招标代理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服务费的6.5折计算。

 则代理费为：预算价格\*1.5%\*0.65=8840元

1. 专家评审费：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省级评审专家劳务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规定：(一)对于会议和现场考察评审，专家劳务费(税后)执行以下标准:院士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人员等全国知名专家不超过4000元/人/天，正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不超过2000元/人/天，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不超过1200元/人/天，其他专业人员不超过800元/人/天。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及相当资质人员视同副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不超过1200元/人/天。评审时间(即会议或考察时间)不超过半天的，按上述标准的50%执行;1天内评审时长超过8小时的，标准可适当上浮，最高上浮50%。

①采购文件评审：400元\*3人=1200元；

②开标评审：400元\*3人=1200元；

评审费合计：2400元

1. 服务内容：为慈利县消防救援大队独立式无线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评审、组织开标评标、发布公告、协助签订合同等。
2.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招标工作完成为止。代理机构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具有完成本工程招标代理的专业能力。